新多集团有限公司新增年产150万樘进户门生产线技改项目
先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意见

2024年1月10日，根据“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年修正），新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了验收工作组，组织废气治理单位（永康市铭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浙江丰合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三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环评批复文件等要求对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现场检查会，并审查了验收监测报告以及环保设施运行管理资料内容，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以及企业自主验收相关要求，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新多集团有限公司新增年产150万樘进户门生产线技改项目位于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西城街道花城西路338号，总占地面积82557.36m^2，该项目实际总投资4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0万元，形成年产55万樘进户门的生产能力。

2023年7月，企业委托金华市环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新多集团有限公司新增年产150万樘进户门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永康分局于2023年8月11日对该项目进行审批（金环建永[2023]91号），2023年12月13日，企业申领了排污许可证，编号：91330784717659603D002V，2024年1月，企业委托浙江丰合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完成验收监测报告编制。

本次验收范围为新多集团有限公司新增年产150万樘进户门生产线技改项目的先行验收，环评设计全厂年产50万樘防盗门、50万樘防火门、50万樘装甲门、5万樘木门，合计155万樘进户门，现阶段实际年产50万樘装甲门、5万樘木门，合计55万樘进户门。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浙江丰合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新多集团有限公司本次申请先行验收的新增年产150万樘进户门生产线技改项目，项目性质、建设地点与环评一致；实际年产55万樘进户门，原辅材料、生产设备较环评设计相比有所减少，现阶段主要生产工艺包括装甲门生产工艺、木门生产工艺，同时表面处理、转印等相关配套生产设备暂未建设。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气处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喷塑、喷漆、调漆、喷漆烘干、喷塑固化、喷涂、辊涂、喷漆、调漆、流平、晾干、胶合、雕刻、木加工、打磨、砂光、吹灰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等。

3#厂房喷塑废气经滤芯+布袋工艺处理后3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3#厂房喷漆、调漆、喷漆烘干、喷塑固化废气经旋流塔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处理后35m高排气筒排放，4#厂房雕刻、木加工废气经脉冲除尘工艺处理后3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5#厂房喷涂、辊涂、喷漆、调漆、流平、晾干、胶合废气经旋流塔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处理后35m高排气筒排放，喷漆、调漆、流平、晾干废气经旋流塔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处理后35m高排气筒排放，木工、砂光、吹灰废气经脉冲除尘工艺处理后3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木加工、打磨、砂光废气经脉冲除尘工艺处理后3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根据浙江丰合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核实，项目实际建设的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评报告以及批复提出的废气污染防治要求。

（2）废水处理

本项目厂区废水主要为喷漆水帘废水、旋流塔喷淋废水和生活污水。

喷漆水帘废水、旋流塔喷淋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纳入当地污水管网，排入永康市城市污水处理厂，由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排入永康江。

根据浙江丰合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核实，项目实际建设的废水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评报告以及批复提出的废水污染防治要求。

（3）噪声防治

本项目采取的主要噪声防治措施如下：

建设单位已合理布置生产设备，生产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增设减振基础等必要的防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加强对设备的维护。

根据浙江丰合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核实，项目实际建设的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评报告以及批复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要求。

（4）固体废弃物处置

新多集团有限公司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转印纸、木材边角料、布袋回收的木粉尘、收集的塑粉、废包装材料、槽渣、废油（含废机械油）、污泥、漆

渣、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过滤材料、废催化剂、布袋回收的砂光粉尘、UV灯管及生活垃圾。

金属边角料、废转印纸、木材边角料、布袋回收的木粉尘、收集的塑粉、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油（含废机械油）、漆渣、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过滤材料、废催化剂、布袋回收的砂光粉尘、UV灯管暂存于危废仓库，并委托永康供联三曜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处置，因部分工艺未投产，槽渣、污泥实际未产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根据浙江丰合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核实，项目实际建设的固废污染防治设施和处置符合环评报告以及批复提出的固废污染防治和处置的要求。

四、验收监测结果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2023年12月25日-2023年12月26日），新多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实际生产工况为95.8%~98.9%，达到实际生产能力的75%以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

2、废气

有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2023年12月25日-2023年12月26日），设备运行正常的情况下，新多集团有限公司喷塑粉尘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2146-2018)中表1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喷漆、调漆、喷漆烘干、喷塑固化废气中烟气黑度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中新建燃气炉窑标准，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达到《浙江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浙环函(2019)315号)中规定的标准限值，非甲烷总烃、苯系物、乙酸酯类、臭气浓度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2146-2018)中表1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雕刻、木工废气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喷漆、调漆、流平、晾干废气，喷涂、辊涂、喷漆、调漆、流平、晾干、胶合废气，木工、砂光、吹灰废气，木工、砂光、打磨废气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2146-2018)中表1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2023年12月25日-2023年12月26日），设备运行正常的情况下，新

多集团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2146-2018)中表 1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厂区内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3、废水

监测期间（2023 年 12 月 25 日-2023 年 12 月 26 日），新多集团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外排口所测项目日均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达到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其他企业标准。

4、噪声

监测期间（2023 年 12 月 25 日-2023 年 12 月 26 日），设备运行正常的情况下，新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厂界昼夜噪声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其中北侧噪声达到 4 类标准限值。

5、总量控制

现阶段该项目废气污染因子排入外环境排放总量为：COD 0.232 吨/年、氨氮 0.012 吨/年、二氧化硫 0.376 吨/年、氮氧化物 0.74 吨/年、VOCs 44.2 吨/年，符合《关于新多集团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50 万樘进户门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金环建永[2023]91 号）中总量控制要求：CODcr 5.969 吨/年、氨氮 0.422 吨/年、二氧化硫 0.780 吨/年、氮氧化物 6.099 吨/年、VOCs 109.225 吨/年。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营运期加强了运行管理，落实了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各种废水、废气、噪声等厂界污染物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限值。固废规范存储，有合理去向，不影响环境。

六、验收结论

新多集团有限公司新增年产150万樘进户门生产线技改项目委托金华市环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23年7月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后，项目实际年产55万樘进户门。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废水、废气、噪声排放均达到相应排放标准。验收工作组认为，新多集团有限公司新增年产150万樘进户门生产线技改项目基本符合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原则同意通过该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七、建议和要求

1、根据有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及相关资料。

2、加强催化燃烧系统运行管理，核实活性炭和催化剂用量、质量；完善废气设施自控系统，控制温度等参数，重视阻火、保温、泄压、防爆装置的安装，确保环保设施安全。按照《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规范设置监测采样口、排污口，完善环保设施标识牌和操作规程；并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定期检查、维护，及时更换催化剂和活性炭，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涂装行业》要求，定期开展外排污染物（VOCs）的自检监测工作，一旦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做好数据上报。

3、积极实施清洁生产与碳排放控制政策，在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节省原材料、能源消耗量，减少资源浪费，减少污染物产生量；从源头、工艺、设备、环保措施等全过程控制，VOCs物料的储存和输送过程应保持密闭，非即用状态应加盖密封，减少VOCs总量；加强车间环境管理，提高管理水平，防止跑冒滴漏，保持车间环境整洁、有序。

4、继续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设施由专人负责，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加强环境风险排查，强化风险防范措施，核实环境风险应急措施落实情况，降低环境风险；严格执行浙应急基础【2023】143号文件，生产车间和仓库须符合职业卫生、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等有关规范要求。

5、完善危废仓库的规范化建设，确保其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并加强台账、转移联单管理。

八、验收组人员

序号	单位	签名	备注
1	新多集团有限公司	吕凌云 [illegible]	项目建设单位
2	浙江丰合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illegible]	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
3	永康市铭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illegible]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4	专　家　组	[illegible]	

新多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0日

新多集团有限公司

新增年产150万樘进户门生产线技改项目

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

会议时间：2024.01.10　　会议地点：企业会议室

签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组长：				
吕凌云	新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3857958658	
专家：				
王[illegible]	金华市环评中心	工程师	13857987333	
曾新	兰州科技职业学院	副教授	13917618310	
王[illegible]	杭州一达环保	高工	15336898908	
其他相关单位：				
邵[illegible]	浙江[illegible]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15068093910	
徐[illegible]	新多集团有限公司	副主任	15157961551	
吴[illegible]	浙江中云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057857702	